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9-015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公司第二大控股股东胡精沛先生、第三大股东邹鹏先生与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于2019年3月13日终止，自终止之日起，原协议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同时终止。

2、公司控制权将不会发生变更，目前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第二大控股股东胡精沛先生、第三大股东邹鹏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同时承诺，协调第一大股东FDNSTONE AG将其所持有的一定比例的公司的第二、第三大股东另有约定之外，前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对双方无法约束效力。双方同意终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3、双方同意继续遵守前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项下的保密条款。

4、本次终止股权转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日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本次终止股权转让后，公司控制权将不会发生变更，目前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6、鉴于双方对于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条款未达成一致，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并于3月13日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终止合同。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晌

(一)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一:胡精沛
甲方二:邹鹏

“甲方一”、“甲方二”合称“甲方”

乙方: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现因甲、乙双方就股权转让的主要商务条件未能达成一致，双方一致同意如下：

1、双方同意于2019年3月13日终止前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乙方终止对万里石相关股份的收购工作，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前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对双方无法约束效力。

2、双方同意继续遵守前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项下的保密条款。

3、本次终止股权转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日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终止股权转让后，公司控制权将不会发生变更，目前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5、备忘文件

《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终止合同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19-00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12日、3月13日及3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三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垒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黄美生先生的书面通知，其已完成增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所涉及的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4,994,416股，增持金额为92,161,347.786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0，为履行协议，公司副董事长黄美生计划于2017年11月1日起至2018年3月13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9,190万元。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询确认，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二)增持完成前后的股份比例变动

增持人	职务	增持前股数(股)		增持后股数(股)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斌	副总裁	4,994,416	1.84%	92,161,347.786	1.44%

三、本次增持的合规性及增持计划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禁止性情形。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

3、增持主体选择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权益变动信息披露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的嫌疑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4、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主体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主体未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司法强制执行、继承、赠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质押式回购、解除质押、股份减持计划等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7、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8、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9、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0、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1、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2、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3、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4、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5、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6、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7、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8、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19、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0、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1、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2、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3、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4、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5、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6、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7、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8、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29、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0、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1、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2、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3、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4、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5、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6、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7、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8、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39、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0、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1、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2、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3、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4、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5、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6、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7、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8、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49、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的若干规定》等规定的其他情形。